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905.00万元。

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与关联方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7,950.00万元，该议案关联董事蒋友安回避表决，并且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 2025 年 4 月底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2,400.00	0.00	0.00
	小计			2,400.00	0.00	0.00
采购关联方商品/接受服务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5,500.00	0.00	0.00
	小计	-	-	5,5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市场价	50.00	0.00	0.00
	小计	-	-	50.00	0.00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临沪大道1558号

法定代表人：汪安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5年3月31日，总资产1,446.28万元，净资产695.62万元。2025年1-3月营业收入523.70万元，净利润-90.64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并且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总经理蒋友安先生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苏州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上述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

会审议，并且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2025年度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增加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建文

谢锐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